

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 函

地址：10504 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南路一段
1 號 9 樓
聯絡人：吳佩璇
電話：(02)2577-2011 分機 19
傳真：(02)2578-6410
電子郵件：rima@mail.tca.org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3日

發文字號：電會字第1140000895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4 年產業 AI 公版教材授課講師培訓申請須知.pdf (0000895_att28312.pdf)

主旨：有關經濟部產業發展署辦理「114 年度產業 AI 公版教材授課講師培訓」，請貴單位協助推廣並鼓勵校內師長報名參加，促進產學共榮。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台北市電腦公會承辦經濟部產業發展署「產業 AI 智慧增值服務整合計畫」，為協助產業培訓 AI 人才，增強產業 AI 基礎理論與實務應用，以產業 AI 公版教材為基礎，今年度辦理兩場次授課講師培訓。

二、培訓相關資訊如下（兩場次內容相同，擇一報名即可）：

(一)南部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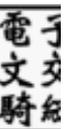
1、日期：114/2/19（三）~114/2/21（五）全日。

2、地點：高雄中央公園英迪格酒店（高雄市新興區中山一路 4 號）。

(二)北部場

1、日期：114/2/24（一）~114/2/26（三）全日。

2、地點：國聯大飯店（臺北市大安區光復南路 200



號)。

三、授課講師須符合下列至少一項資格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教學經驗：具備 3 年以上 AI 相關教學經驗。

(二)技術技能：有取得國內外 AI 相關證照者。

(三)學歷：具備資通訊相關領域的碩博士學位。

四、報名截止日：即日起至 114 年 2 月 8 日 17:00 止。

五、檢附 114 年產業 AI 公版教材授課講師培訓申請須知一份。

六、聯絡人：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-吳小姐，電話：(02) 2577-2011#19，信箱：rima@mail.tca.org.tw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、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、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、明志科技大學、台鋼科技大學（高苑科技大學）、大仁科技大學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臺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臺南應用科技大學、中信科技大學（遠東科技大學）、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、景文科技大學、東南科技大學、德明財經科技大學、南開科技大學、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、吳鳳科技大學、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、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、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敏實科技大學、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、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、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、臺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臺北海洋科技大學、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、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、黎明技術學院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東海大學、輔仁大學、東吳大學、中原大學、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逢甲大學、靜宜大學、長庚大學、元智大學、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、大葉大學、華梵大學、義守大學、世新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實踐大學、南華大學、真理大學、大同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長榮大學、玄奘大學、亞洲大學、開南大學、佛光大學、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、中信學校財團法人中信金融管理學院

副本：



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

裝

訂

線

